

猎捕中华鲟，销赃不成竟烹煮

这起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案今日开庭，央视新媒体全程直播

晚报讯 中华鲟是地球上最古老的脊椎动物之一，被誉为“鱼类活化石”“水中大熊猫”，淮安洪泽渔民李某在启东近海非法捕获一尾中华鲟后，明知是国家一级保护动物，仍妄图销赃得利，未果后竟将中华鲟分割、煮食。今天，这起由长江航运公安局南通分局侦破的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案将在如皋法院院长江流域环境资源第二法庭跨域审理，央视社教节目中心《现场》栏目、南通发布App等20余家媒体全程直播。

今年3月初，多条信息集中反映：有人在长江口水域捕获野生中华鲟。长航南通公安高度重视，迅速展开调查。民警兵分两路，一组通过大数据研判分析，一组采用“铁脚板”摸排走访。很快，犯罪嫌疑人李某进入民警视线。

被捕获的中华鲟成为案件突破的关键。侦查民警走访市场、冷库等地均寻鱼未果。民警大胆判断：李某为掩人耳目，极有可能将所捕中华鲟藏匿于家中。在前期线索摸排的基础上，李某居住地被迅速锁定。为防止打草惊蛇，专案组抽调精干警力，制订周密抓捕方案，于3月9日集中收网，成功将李某抓获，在其住处冰箱内发现了被分解的疑似中华鲟鱼段12.06千克。当时，餐桌上还有一盘吃过的疑似红烧中华鲟鱼肉。

长航南通公安侦查查明，犯罪嫌疑人李某，1964年生，淮安洪泽人，捕鱼为生。今年3月6日9时许，李某伙同潘某（另案处理）驾驶三无“浮子筏”在启东近海附近水域使用25顶单桩框架网非法捕捞鳗鱼苗，过程中捕获一尾中华鲟。李某明知其捕捞的渔获物

系国家一级保护动物中华鲟，未采取任何救助措施，仍指使潘某将中华鲟放置于甲板上1个多小时，待其确认中华鲟死亡后联系王某销赃。王某因知晓中华鲟为国家重点保护动物而拒绝收购。李某销赃未果后，为避免被人发现，在返回途中使用菜刀将中华鲟分解成4段，并将头部和内脏抛至长江启东段圆陀角附近水域，其余部分带回家中藏匿并食用。经司法鉴定，李某非法捕获的渔获物物种系中华鲟，年龄约5龄至6龄，价值人民币为192308~375000元。

该案是《刑法修正案（十一）》将“非法猎捕、杀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和“非法收购、运输、出售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修改为“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并于今年3月1日施行以来，长航公安机关在长江口水域办理的首例此类案件。根据《刑法》规定，非法猎捕、杀害国家重点保护的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的，或者非法收购、运输、出售国家重点保护的珍贵、濒危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处5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罚金；情节严重的，处5年以上10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10年以上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

今天9时30分，在世界环境日的前一天，如皋法院院长江流域环境资源第二法庭将跨域审理此案。央视社教节目中心《现场》栏目、交汇点、我苏网、新江苏、看苏州App、南通发布App、濠直播、南通中院官方抖音号、视频号等20余家媒体、平台对庭审全过程进行网络直播。
记者 张亮

能发尽发 能发快发 全市法院集中发放执行款1.22亿元

晚报讯 昨天上午，全市两级法院开展执行款集中发放活动。在市中院集中发放现场，南通恒佳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等6家申请执行人领到共计4616.99万元的执行款。拿着期盼已久的钱款，喜悦洋溢在每个人的脸上。

南通恒佳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下称“恒佳公司”）此前承接了某置业公司的工程项目施工。2017年工程竣工后，某置业公司结欠恒佳公司约1.5亿元工程款迟迟未给付，为此，恒佳公司将该告到了法院。去年9月，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市中院执行局经调查发现，由于被告公司涉及多起执行案件，其名下的房产已被多家法院查封。为此，该院积极协调相关法院，争取到了所有被查封房产的统一处置权。随后，又召集其他抵押权债权人与申请人恒佳公司多次组织协调，组织涉案房产的司法拍卖。截至目前，恒佳公司已经陆续拿到了近5000万元执行款。

据统计，全市法院当天共发放执行款

473笔，合计1.22亿元。市中院执行局局长杜开林介绍，今年以来，全市法院以执行案款高效、安全发放作为“我为群众办实事”的重要举措，通过执行案款专项清理、集中发放、定期通报等形式，不断完善执行案款规范化管理制度，执行案款清理及发放工作取得了新成效。今年以来，已执行到账金额26.66亿元，发放33.73亿元。

按照“能发尽发、能发快发”原则，市中院要求案件承办人在案款到账30日内必须履行款项发放手续，进一步提高执行案款发放效率，同时充分利用执行可视化平台，对超过30日到账未发放案款第一时间发起系统督办，实现全市案款动态监管。针对人民群众反映的信息不对称、案件不公开问题，市中院还自主研发了“支云执行公开系统”，开通执行款到账提醒功能，相关案款到账时，由系统自动向案件承办人、当事人推送到账信息。今年以来，平台已发送各类公开信息90443条，确保了执行款发放的透明化、规范化、信息化。记者 王玲丽

流动加油车发生爆炸 崇川检方出手“严打”

晚报讯 近两年，流动加油车频频出现在马路和小区附近，靠低廉价格非法从事加油业务，安全隐患巨大。2日，崇川区检察院对涉嫌危险作业罪的犯罪嫌疑人潘某某批准逮捕。

犯罪嫌疑人潘某某于2020年5月至2021年4月期间，在南通市区非法从事汽油储存、运输、销售。他非法改装机动车，采用储油桶、油泵、计量器等工具，利用外置电瓶接电的方式驱动油泵流动为他人加油作业。这期间，潘某某被行政处罚，并因涉嫌犯罪被公安机关扣押作业工具。

4月22日，潘某某又偷偷将其加油面包车停放在两个居民小区中间小路上。4月27日，潘某某在这里为他人加油10余升。其间，潘某某想启动加油面包车转移地点，遇到电瓶故障，遂使用搭电的方式启动汽车，车厢内汽油蒸气遇电火花燃爆成灾并发生爆炸。火灾造成潘某某下肢烧伤，停放在周围的3辆汽车和1辆电瓶车烧损，两台居民空调外机烧损。后因消防救援大队及时到达扑救，

才未酿成严重后果。

4月29日，潘某某被公安机关决定刑事拘留。5月26日，案件移送至南通市崇川区检察院审查。

该院经过审查发现，潘某某微信转账记录中有多笔可疑转账，推测该转账款为其非法加油的收入。经过补充引导侦查，检察机关固定潘某某非法作业的证据锁链。根据刑法最新规定，检察机关认为潘某某涉嫌危险作业罪。

潘某某在取保候审期间再次犯罪，具有社会危险性，检察机关依法对其批准逮捕。

据介绍，潘某某被批准逮捕后，检察机关从现场勘查、权威机构和专家评估意见、作业方式、作业频次等方面，进一步查证核实具有发生重大伤亡事故或者其他严重后果的现实危险，提出继续侦查意见，完善本案证据，力争快捕快诉。

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查中。

记者 袁晓婕 通讯员 沈媛媛 葛明亮

市救助管理站倾心救助 跨越三省护送患病男子回家

晚报讯 2日下午4时46分，经过8个多小时车程，市救助管理站车辆安全抵达河南省商丘市虞城收费站，将受助人员焦某移交给商丘市救助管理站工作人员。至此，跨越苏皖豫3省、行程700多公里的护送任务圆满完成，大家都长舒了一口气。

市救助站护送小组带队人黄扣香介绍，护送对象焦某今年37岁，河南商丘虞城县人，近期因患肝硬化被送医救治，由于身无分文

且在通无亲友投靠，经甄别列为救助对象。为使焦某尽快返乡，市救助站一方面与其户籍地基层组织和救助管理机构联系，请求给予协助，另一方面与医疗机构会商评估途中风险，研究护送方案。由于焦某身体较弱，大小便失禁，不能长时间坐立，市救助站最终决定驾车护送。为安全起见，工作人员在后排空隙铺上棉絮，让焦某平躺，途中悉心照料，尽量保持车辆行驶平稳，最终安全到达目的地。记者 张亮

数位居民遭流浪猫袭击受伤 警方提醒：居民勿擅喂流浪猫



居民向记者提供的证据。记者 周朝晖

居民遭流浪猫猝然袭击—— 腿部被抓伤已接受疫苗注射

“我们是家住如皋市如城街道孔庙社区武定苑小区的居民，这两天，有流浪猫突然袭击，已经有数位居民被猫抓伤了！”昨天，许女士等几位居民拨打本报新闻热线85110110，反映遭遇流浪猫袭击一事。

反映问题的居民说，腿部被抓伤的伤者已经接受了疫苗注射。

“小区有好几只流浪猫在转悠，样子凶得很！这些家伙在漫无目的地四处转悠，不时就会蹿过来或跳起来！”许女士说，“不知这些流浪猫近期为何变得如此狂躁，老人和小孩看见这些家伙都有意识地远离它们。但是，始终担心它们不知何时就会发动突然袭击。2日下午4时许，就有一位居民在小区门口被突然蹿出的流浪猫抓伤了腿部，被尖利的猫爪抓出的伤痕触目惊心……”

由于猫狗均能传播狂犬病病毒，几位遇袭伤者不敢大意，都已前往医院接受疫苗注射。

物业紧急查看监控录像—— 画面显示两猫突然发动袭击

“业主们反映的问题属实。根据我们了解，确有流浪猫对过往居民发动了突然袭击。”昨天下午，如皋市武定苑物业管理负责人宋伟伟在接受记者采访时介绍，“意外事件发生后，我们已经会同社区工作人员就流浪猫袭击事件及时展开调查，也拨打了公安110报警。”

从武定苑居民小区2日下午1时许监控设备拍下的一段视频可见，事发时，一位身穿黑色连衣裙的妇女，正牵绳在小区道路上遛着一条白色比熊宠物犬，突然，两只黑色的肥猫从路边蹿了过来，两只猫先是面对在路上跑的宠物狗发动攻击，遛狗妇女看到这意外一幕，赶紧将被围攻的狗狗抱起。发现狗狗被女主人抱起后，两只肥猫竟然转而攻击女主人，将女主人的腿部抓伤……

“出人意料！”宋伟伟和记者一样感到震惊，“不得不说，这些流浪猫太猖狂了！”

社区分析野猫袭击原因—— 野猫或因觅食困难变得狂躁

“小区里一直有流浪猫在活动。这些流浪猫经常在小区原先的垃圾桶里翻找食物充饥。同时，还有一些居民时常提供一次性小盆子给这些流浪猫喂食。”昨天下午，如皋市如城街道孔庙社区副书记徐竹颖告诉记者，“社区和物业多次提醒喂食流浪猫的居民要注意安全风险，曾经不止一次发出过相关警示。”

2日发生的流浪猫袭击居民事件，还有一个可能的原因。“小区正在开展优化居民生活环境的垃圾分类，原先摆放的垃圾桶重新调整到统一的堆放点，流浪猫失去原先的觅食场所。这样一来，无食可觅的流浪猫可能变得狂躁，由此可能导致意外袭击事件的发生。”

徐竹颖说，社区工作人员在调查中还发现，此前有居民在相对固定的场所喂食流浪猫，这段时期没人喂食了，流浪猫或许为此“泄愤发飙”。

社区工作人员介绍，拨打公安110电话报警后，小区居民也主动加强了安全防范。

辖区警方正在调查详情—— 发现流浪猫伤人要迅速报警

如皋市如城街道孔庙社区武定苑小区发生的流浪猫袭击居民事件，引起警方高度重视。

“居民不要擅自喂食流浪猫，以避免不必要的安全风险。”昨天，如皋市公安局迎春派出所的值班民警告诉记者，“流浪猫和流浪狗相比，行动更敏捷、抓捕难度更大，因为流浪猫的体型相对犬类较小，活动更加隐蔽，平时相对而言不容易被发现。一些流浪猫到了春夏发情季节，本身就性情大变、更加躁动，伤人的概率就更高了。”

徐竹颖也证实，昨天上午，有两位居民来到社区反映，说是在2日被流浪猫分别抓伤，当天已到医院接受疫苗注射。他们赶到社区，是提醒其他居民加以防范，“流浪猫在行人猝不及防中猛地蹿了过来，抓伤人眨眼间就逃走，居民措手不及，根本没有反应时间。”

和管理流浪犬一样，对流浪猫的管控，也是文明城市建设的一个重要环节。此类意外事件，不仅在如皋，在其他地区也是一个突出性问题，需要方方面面加以重视并解决。

本报记者 周朝晖 本报实习生蒋书语 陈影